证券代码：002847　　证券简称：盐津铺子　　公告编号：2026-011

#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简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72,709,679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其中：回购账户中1,051股不参与利润分配）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盐津铺子 | 股票代码 | 002847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张 杨 | 吴 瑜 | |
| 联系地址 |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长沙大道运达中央广场写字楼A座22楼 |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长沙大道运达中央广场写字楼A座22楼 | |
| 电话 | 0731-85692847 | 0731-85692847 | |
| 传真 | 0731-85692847 | 0731-85692847 | |
| 电子信箱 | yjzqzqb@yanjinpuzi.com | yjzqzqb@yanjinpuzi.com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一直聚焦休闲食品行业，长期坚持自主制造。

公司自2006年8月成立以来，秉承“好零食，盐津造”的品牌理念，遵循“安全、美味、健康”的产品观，以具有地方特色的卤味蛋饮发轫，成长为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中国休闲食品生产食品和农产品精深加工行业的知名上市公司。公司通过原材料采购控制、绿色初加工、配方改进、自主生产、产品包装等一系列措施，保证产品的食品安全；通过快速反应的研发模式，形成了对市场的快速反应能力，不断推出新口味的产品，满足消费者的味蕾需求，实现从手工制作到现代工业化生产的转变，并确立了产品较高的知名度，2011年，“盐津铺子”商标被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公司在2017年以前已成为我国较具影响力、产品品类较为齐全的中国传统特色小品类咸味休闲食品代表企业，产品主要包括深海零食、休闲豆制品、蜜饯炒货、休闲素食、肉类产品等。公司自2011年起，又成功打造中国类休闲食品细分的第二增长曲线，把对了量级、握对了事件、踩对了点，两次跟随高点“上车”，抓住了两轮机遇。

公司上市后开始从区域内全国拓展销售渠道，经过2018－2020年三年夯实，休闲（咸味）零食第一增长曲线稳中有升，休闲烘焙点心第二增长曲线快速大幅增长，2021年，公司按照“多品牌、多品类、全渠道、全产业链，(未来)全球化”的中长期战略，全面启动供应链转型升级提升产品力，大力发展智能制造，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推进数字化改革，品类战略上聚焦“休闲小品类”，渠道做加法（标准全渠道），向上下游进行延伸拓展，进行全产业链布局，公司愿景“致力于成为中国百越的食品制造企业”，产品品牌定位“好吃不贵，国民零食”，致力于“以年轻化的价格，让消费者享有安全、美味、健康的品质零食”。

2024年，公司坚持战略定力，持续聚焦六大核心品类：辣卤零食、烘焙零食、蛋类零食、深海零食、果干坚果、酒零蒸卤在门，通过产品创新、品牌升级、渠道革新等系统性变革，全力打磨和深化供应链、全渠道融合和精耕，全力打磨大单品，精进开发产品，全面升级供应链体系，提升组织效能，从原料自产化率大幅提升，构建新型研发体系；聚焦大单品，研判爆款大单品，麻酱零卡比较为单品特征，从产品力提升为品牌核心，产品开发持续聚焦，通过“大单品”的高质量打造，实现大单品的品牌势能提升，形成新的增长曲线；聚焦渠道，聚焦头部渠道的价值挖掘，通过“全渠道”工厂模式打造以客户品类改造和品牌共创合作，对标市场变化快速反应，在第一时间满足消费者的味蕾需求，在线模式下，公司以市场需求为研发驱动力，面对市场的瞬息万变，快速响应新品开发，短期内完成小批量生产后投放市场，市场反应良好的产品即开始大规模生产，在新品大批量生产线建设期间和生产设备试运行病未正式投产期间，公司合理灯短期外购产成品进行销售，同时加快投产进程。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 | 2025年 | 2024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3年 |
|---|---|---|---|---|
| 营业收入（元） | 5,762,229,731.44 | 5,303,933,906.59 | 8.64% | 4,115,175,423.4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748,413,603.64 | 639,945,878.04 | 16.96% | 506,772,918.2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714,923,986.83 | 568,012,231.91 | 25.86% | 476,234,230.9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908,977,875.88 | 1,133,967,136.23 | -19.84% | 664,033,786.96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2.76 | 2.36 | 17.80% | 1.86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2.76 | 2.36 | 17.80% | 1.86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6.92% | 40.16% | -4.04% | 38.92%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1,537,967,291.43 | 1,403,132,019.33 | 1,486,429,323.24 | 1,335,201,097.4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78,282,961.01 | 194,611,383.79 | 231,897,685.96 | 143,801,572.8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66,360,284.26 | 177,831,180.65 | 219,677,385.21 | 161,155,136.7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7,226,562.80 | 215,567,051.03 | 336,248,717.14 | 289,945,564.91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和天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20,707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21,874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湖南盐津铺子控股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7.26% | 101,601,157 | | 不适用 | |
| 张学文 | 境内自然人 | 13.31% | 36,309,631 | | 质押 | 7,500,000 |
| 张学武 | 境内自然人 | 10.46% | 28,508,579 | 21,381,434 | 不适用 | |
|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六零三二组合 | 其他 | 1.46% | 3,996,748 | | 不适用 |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1.25% | 3,422,206 | | 不适用 |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95% | 2,581,774 | | 不适用 |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价值创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81% | 2,198,760 | | 不适用 | |
|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 其他 | 0.63% | 1,712,751 | | 不适用 | |
| 兰波 | 境内自然人 | 0.57% | 1,559,950 | 1,473,412 | 不适用 |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颐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 其他 | 0.55% | 1,500,000 | | 不适用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前十名股东中：1、湖南盐津铺子控股有限公司为张学武先生实际控制的企业，张学武先生持有其100%股权；2.张学武先生：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学文先生之弟，盐津控股实际控制人；3.张学文先生：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学武先生之兄；4.吕炜人之配先生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不适用 | | | | | |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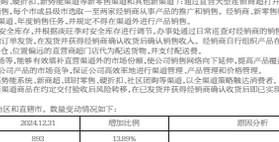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847　　证券简称：盐津铺子　　公告编号：2026-01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异议。

3.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须提交本公司股东会审议。

4.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存合时效限、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金〔2023〕4号）的规定。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 事务所名称 |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
|---|---|---|---|
| 成立日期 | 2011年7月18日 | 组织形式 | 特殊普通合伙 |
| 注册地址 |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湖129号 | | |
| 首席合伙人 | 钟建国 |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 250人 |
|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 注册会计师 | | 2363人 |
| |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 | 954人 |
| 2024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 业务收入总额 | | 29.69亿元 |
| | 审计业务收入 | | 26.03亿元 |
| | 证券业务收入 | | 14.66亿元 |
| 2024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 客户家数 | | 756家 |
| | 涉及主要行业 |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综合，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 | |
| |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 | 171.00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5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所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 原告 | 被告 | 案件时间 | 主要案情 | 诉讼进展 |
|---|---|---|---|---|
| 投资者 |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024年3月6日 |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破产重整及和解，被投资者向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起虚假陈述责任纠纷诉讼。 | 已完结（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需在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且已按期履行判决） |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天健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8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5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6人次，监督管理措施62人次，自律监管措施40人次，纪律处分20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 项目组成员 | 姓名 |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
|---|---|---|---|---|---|---|
| 项目合伙人 | 贺梦然 | 2000年 | 2002年 | 2002年 | 2016年 | 近三年签署盐津铺子、天津侨昌、蓝思科技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近三年复核蓝思科技、金诚股份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
| 签字注册会计师 | 贺梦然 | 2000年 | 2002年 | 2002年 | 2016年—2019年、2022年 | 近三年签署盐津铺子年度审计报告 |
| 签字注册会计师 | 卢新亮 | 2012年 | 2014年 | 2025年 | 2025年 | 近三年签署三一重工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
| 质量控制复核人 | 边璐璐 | 2009年 | 2006年 | 2009年 | 2022年 |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盐津铺子、趣睡环境、威胜科技、新元科技、航天机电、和邦生物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服务费用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而定。

2025年度审计收费为人民币116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人民币9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26万元。按照上述定价原则，公司将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与天健所协商确定公司2026年度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审计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职责，认可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计。

2.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3.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8日

#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847　　证券简称：盐津铺子　　公告编号：2026-01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公司自上市以来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持续注重分享经营发展红利，为进一步提高分红频次，提升投资者获得感，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在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框架和原则下，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2026年度中期分红安排

（一）2026年度中期分红条件

公司在2026年度进行中期分红，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公司当期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

2.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需要。

（二）中期分红时间

2026年下半年实施2026年度中期分红方案。

（三）中期分红金额

公司2026年度中期分红金额不超过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00%。

（四）中期分红股数

为简化中期分红程序，公司董事会提请2025年度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经营业绩、资金使用计划、中长期发展规划和未分配利润情况，规划2026年度中期分红，包括但不限于决定是否进行利润分配；如决定进行利润分配，制定并实施具体的利润分配方案等。授权期限自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二、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且公司2026年度中期分红方案尚需董事会结合实际情况制定，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谨慎关注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8日

#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847　　证券简称：盐津铺子　　公告编号：2026-01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2026年4月7日公司总股本272,709,679股扣减1,051股后272,708,628股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以公司2026年权登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回购股份为基数，具体实施时将按照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原则，维持每股分派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3.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 回购股份的基数发生变化的，维持每股分派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4.公司发展阶段属于成熟（或新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1.2026年4月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2025年度利润分配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金额达公司注册资本50%，不再继续提取。公司法定盈余公积期初累计金额为136,409,929.50元，已达公司注册资本50%，2025年度公司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公司不存在需要弥补亏损的情况。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的《审计报告》确认：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48,413,603.64元，截至期末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433,469,193.81元；2025年度母公司报表实现净利润为456,047,129.37元，截至期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408,481,401.67元。

3.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为272,709,679股，其中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为1,051股。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权利。因此，本次可实际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为272,708,628股。

4.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下简称“《监管指引第3号》”）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2025年4月7日公司总股本272,709,679股扣减1,051股后272,708,628股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股份回购、股权激励授予股份、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配金额、

5.2025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不低于当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

（1）2025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381,792,079.60元，其中包括：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09,083,451.6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5年12月5日实施完毕；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派发现金红利272,708,628.0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2）2025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占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51.01%。

（3）2025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和股份回购总额合计为381,792,079.60元，占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1.01%。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1.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合理性

本次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下简称“《监管指引第3号》”）及《公司关于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

2.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合规性

报告期内，公司在充分考虑分析经济环境和行业格局的基础上，积极采取措施，加大市场拓展力度，持续推进研发和业务模式创新，优化客户结构，调整业务结构，严格成本费用控制，本分配预案的制定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充分考虑了公司2025年度盈利状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现金分红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847　　证券简称：盐津铺子　　公告编号：2026-01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预计2026年度将与越南一品食品一成员有限责任公司、渠城寨果实收场食品有限公司、云南津艳嘴芋食品有限公司、广西乐尚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湖南市集明星盛盛百货大厦股份有限公司等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85,000万元。公司2025年度预计的关联交易额度为114,000万元，与预计关联方之间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72,874.17万元。

2.公司于2026年4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张学武先生、兰波先生、杨林广先生已回避表决。该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二）2026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 上年发生金额 |
|---|---|---|---|---|---|---|
|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 越南一品食品一成员有限责任公司 | 芒果制品 | 市场价格 | 8,000.00 | 1,320.75 | 5,964.75 |
| | 渠城寨果实收场食品有限公司 | 芒果制品 | 市场价格 | 32,000.00 | 4,642.18 | 30,915.67 |
| | 云南津艳嘴芋食品有限公司 | 魔芋精粉 | 市场价格 | 42,000.00 | 1,339.45 | 40,157.83 |
| | 广西乐尚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 椰浆产品 | 市场价格 | 2,000.00 | 38.90 | 632.86 |
| | 小 计 | | | 84,000.00 | 7,341.28 | 77,671.10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 湖南市集里婆盛商行 | 公司产品 | 市场价格 | 1,000.00 | 197.23 | 385.47 |
| | 小计 | | | 1,000.00 | 197.23 | 385.47 |

（三）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实际发生金额 | 预计交易金额 |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 披露日期及索引 |
|---|---|---|---|---|---|---|---|
|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 越南一品食品一成员有限责任公司 | 芒果制品 | 5,964.75 | 10,000.00 | 1.96% | -40.35% | 巨潮资讯网 |
| | 渠城寨果实收场食品有限公司 | 芒果制品 | 30,915.67 | 45,000.00 | 10.17% | -31.30% | |
| | 云南津艳嘴芋食品有限公司 | 魔芋精粉 | 40,157.83 | 50,000.00 | 13.22% | -19.68% | |
| | 广西乐尚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 椰浆产品 | 632.86 | 4,000.00 | 0.21% | -84.18% | |
| | 北京松冠食品有限公司 | 松子产品 | 617.59 | 4,000.00 | 0.20% | -84.56% | |
| | 小 计 | | 78,288.70 | 113,000.00 | 25.76% | -30.72% |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 湖南市集里婆盛商行 | 公司产品 | 385.47 | 1,000.00 | 0.07% | -61.45% | |
| | 小计 | | 385.47 | 1,000.00 | 0.07% | -61.45% |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 2025年度公司对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原因系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发生基于实际市场情况和业务发展需求，同时公司合理预计总额为发生变化时，对相关交易进行适当调整，上述差异均属于正常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 | | | |
|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符合实际情况，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公允，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 | | | |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越南一品食品一成员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越南一品食品一成员有限责任公司于2019年5月成立，法定代表人：连加林；

注册资本：壹仟万元美元；

住所：渠城寨新土甲省巍隆东县白藤铺特巴寨村；

经营范围：农产加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越南一品食品一成员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7,169.67万元，净资产4,187.23万元，2025年营业收入5,178.66万元，净利润535.43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公司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湖南盐津铺子控股有限公司于2019年5月起持有越南一品食品一成员有限责任公司75%的股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公司与越南一品食品一成员有限责任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履约能力分析：关联人经营进展正常，具有履约能力。

（二）渠城寨果实收场食品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渠城寨果实收场食品有限公司于2021年1月成立，法定代表人：谢智卫；

注册资本：壹佰万元元；

住所：渠城寨新土甲省巍隆东县白藤铺特巴寨村；

经营范围：农产加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渠城寨果实收场食品有限公司总资产28,371.61万元，净资产9,149.27万元，2025年营业收入41,992.64万元，净利润－827.2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公司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湖南盐津铺子控股有限公司于2021年1月起持有渠城寨果实收场食品有限公司75%的股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公司与渠城寨果实收场食品有限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履约能力分析：关联人经营进展正常，具有履约能力。

（三）云南津艳嘴芋食品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云南津艳嘴芋食品有限公司于2023年2月成立，法定代表人：彭小明；

注册资本：捌仟万元人民币；

住所：云南省曲靖市马龙区鸡头村街道初工业园区村；

经营范围：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生产；食品销售；粮食加工食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添加剂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薯类种植；农副产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农产品智慧物流装备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云南津艳嘴芋食品有限公司总资产54,208.13万元，净资产10,972.67万元，2025年营业收入50,914.82万元，净利润－1,143.39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公司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湖南盐津铺子控股有限公司于2023年2月起持有云南津艳嘴芋食品有限公司22.60%的股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公司与云南津艳嘴芋食品有限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履约能力分析：关联人经营进展正常，具有履约能力。

（四）广西乐尚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广西乐尚食品科技有限公司于2023年3月成立，法定代表人：马春龙；

注册资本：壹仟万元人民币；

住所：凭祥市凭祥综合保税区标准厂房A-1-2-1-1-1